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高校信息公开做好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要求，菏泽医学专科学校全面梳理汇总了学校 2020-2021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形成本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0-2021 学年度，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信息公开工作原则，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组织领导，规范信息公开制度，提高信息公开质量，认真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学校各项工作的透明度显著增强，充分保障了学校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加强信息公开组织领导

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学校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多次听取信息公开情况汇报，对落实好信息公开工作任务作出安排部署。在学校办公室具体负责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队伍建设，各部门明确一人担任信息员，及时收集整理本部门信息动态，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形成了“学校党委行政统一领导，办公室牵头协调，各部门各负其责，师生广泛深入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格局，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

（二）规范信息公开制度

结合学校实际，修订完善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对学校信息公开的工作机构及具体职责、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体制、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信息公开的方式和程序、信息公开的监督和保障等各项内容做了进一步完善，切实提升了信息公开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三）提高信息公开质量

除按照规定要求公开的，对师生关心关注的重大事项和热点难点问题，只要不涉及党和国家秘密，都最大限度地予以公开公示。积极运用网络信息手段，拓展信息公开渠道，方便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及时获取学校信息。2020-2021 学年度，学校官网校园新闻栏目发布信息 366 条，学校官方微博发布信息 332 条，学校官方微博发布信息 289 条，在学校办公自动化平台发布校级文件 233 份，充分体现了信息公开的经常性、动态性和及时性。

（四）认真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

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做到既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又严密防范失泄密事件的发生。结合学校工作实际，组织修订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细化流程，明确要求，落实责任，严格做

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涉密信息不失密、不泄密。

二、主动公开情况

（一）公开内容

（1）学校概况：包括学校基本情况，领导班子成员简介，学校发展规划、各年度工作总结和计划，规章制度，机构设置，办公地点，联系电话，办事流程等。

（2）教务管理：包括学校招生政策和计划，招考安排和录取，考生咨询及申诉渠道，招生考试投诉电话、办理地址，学籍管理，考试纪律，转专业申请，学科专业建设情况，师资建设情况，教学成果，非学历教育，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自评等相关情况。

（3）科研管理：包括科研项目管理，科研奖励等情况。

（4）学生工作：包括学生管理办法，学生奖助评审政策和程序，学生奖励办法，处分条例、处分申诉条例，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就业信息与统计，优秀学生入党选拔条件及程序等。

（5）干部人事工作：包括公开选拔干部，干部任前公示、任免信息、考核情况，人事招聘，人才引进信息等。

（6）财务管理：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年度预决算，经费来源情况，教育收费项目、依据、标准和教育收费投诉电话、办理地址等。

（7）纪检工作：包括反腐倡廉制度建设等。

（8）基础建设：包括校园建设整体规划和校区规划，重大

基本建设工程计划、招投标信息、工程进展及验收结果和重大维修工程计划等情况。

(9) 资产管理：包括物资设备采购、图书采购管理和房屋管理等。

(10) 监督工作：包括审计制度及配套专项审计制度、审计业务招投标信息和相关审计结果，违规违纪投诉电话、办理地址。

(11) 后勤保障：包括学生食堂基本菜品价格规定，物业（服务）招投标信息，校园安全稳定等相关规章制度。

(12) 其他需要公开的信息。

(二) 公开方式

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通过菏泽医学专科学校官方网站 (<http://www.hzmc.edu.cn/>)、信息公开专栏、各部门主页，学校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及时发布或更新信息。通过校园内电子显示屏、宣传栏、公示栏以及办公自动化平台等，及时发布各类文件、通知、公示等信息。在学校官网信息公开专栏首页公布了学校信息公开受理机构和监督机构联系方式，健全完善了学校信息公开常态化工作机制。此外，学校还不断加大信息报送力度，充分利用省卫生健康委和省教育厅网站、党报党刊、广播电视台、网络媒体等平台，扩大信息公开受众群体。

(三) 公开程序

严格按照建立制度、实施公开、收集反馈、归档管理的步骤，确保公开内容的权威性。对公开的项目、范围、形式，经学校审

核审批后予以公开。公开期间，认真收集、整理师生和社会各界的反映，对各种渠道反映的意见和要求，明确专人筛选、整理，并将处理和落实情况予以公开，接受广大师生员工监督，同时对公开的有关信息资料及时登记归档。

（四）公开时限

对于政策规定、工作制度、工作程序、办事机构等固定内容长期公开，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对于重大或复杂性的问题，根据公开后反馈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必要时再次公开。重要内容公示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周。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学校对依申请公开的程序、办理机构的联系方式等相关情况作出了具体规定，建立了依申请公开的平台。广大教职工、社会机构和个人可向学校办公室申请公开信息。学校的信息公开以主动公开为主，依申请公开为辅。2020-2021 学年度，学校未收到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和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等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民主评议工作，切实服务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提高信息公开的实效性。学校不定期组织多层次代表座谈会，听取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2020-2021 学年度，未收到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复议和诉讼等。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加强高校信息公开对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提升管理水平，促进依法治校具有重要意义，是一项长期性、系统性、基础性工作，需要持之以恒地做好做优，做细做实。当前，我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基本形成了较为健全的体制机制，但仍存在着一定的问题，主要是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足；信息公开工作管理规范化、精细化程度不高，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深入开展的制度体系尚需完善；在提高公开时效、拓展公开渠道、丰富公开形式等方面还有待改进。对此，我校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努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一是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部署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分解落实目标责任，将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与职教高地建设、学校内涵建设等紧密结合起来，促进学校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是努力提升信息公开科学管理水平。始终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采取分级管理、明确责任、充实人员等有效措施，切实提高信息公开效率，实现不同层级、不同类别信息的及时有效公开。

三是不断拓展信息公开途径。以服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为目的，主动适应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结合智慧校园建设，丰富学校信息公开渠道和形式，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充分整合线上线下

下资源，全方位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菏泽医学专科学校

2021 年 10 月 29 日